# 关于开展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 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

#### 校属各单位: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关于开展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 精神,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结合学校实际,现将学校开展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专项行动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及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发挥党的教育方针权威性指导性地位和作用,引导学校自觉对标对表党的教育方针,深入学习领会党的教育方针科学内涵、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准确把握教育工作的政治属性、宗旨方向和目标任务,把牢政治方向,端正办学理念,清理制度规范,校正误区偏差,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提升办学治校、教书育人质量和水平。

### 二、重点任务

学习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专项行动有6项重点任务:

(一)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重点梳理把学习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纳入学校各级党组织学习、组织生活和教师培训研讨等情况,推动党的教育方针成为师生员工耳熟能详、自觉运用的日常规范。

牵头单位:组织部

配合单位: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

(二)对照党的教育方针检视办学理念,进一步总结凝练办学定位、办学特色、校训校风、结合谋划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不断坚定正确办学方向、规范办学行为、提高办学质量。

牵头单位: 发规处

配合单位:党政办公室、宣传部、教务处、研究生院、继续教育学院

(三)着眼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梳理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的情况,特别是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课程是否开足开齐,相关学科专任教师配备是否到位。

牵头单位: 教务处

配合单位:研究生院、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校团委、实验室管理处、工程训练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部、人事处

(四)围绕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重点梳理检视思想政治 理论课改革创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辅导员队伍建设、师德 师风长效机制建设等情况,特别是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 则"落实情况,加强课堂、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等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情况。

牵头单位: 宣传部

配合单位: 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党委教师工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五)按照《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部署,全面梳理盘点学校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特别是对照"十不得,一严禁"负面清单要求,切实做好清理规范和修订完善工作,推动破除"五唯"顽瘴痼疾取得实质性进展。

牵头单位: 党政办公室

配合单位:人事处、科技处、教务处、各相关单位

(六)对照党的教育方针规范表述和贯彻落实要求,全面排查清理校园各类标语标识、条幅口号等,加强开学和毕业典礼等仪式庆典活动管理,发挥校园文化对师生思想浸润的积极导向作用。

牵头单位: 宣传部

配合单位: 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校团委

#### 三、工作安排

专项行动分为四个阶段:

- (一)动员部署阶段。全校各单位要及时进行动员部署,充分认识专项行动的重要意义和任务要求,传达至广大师生。(8月5日至8月10日)
- (二)自查自纠阶段。各相关单位要对照专项行动重点任务, 逐条逐项进行认真自查,总结经验做法,查找短板弱项,针对突 出问题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建立并动态更新工作台账,长抓不

- 懈,挂账督办,确保各项整改任务责任到人、落实到位。(8月 11日至8月21日)
- (三)巩固拓展阶段。党政办公室将会同有关部门对学校自查工作进行调研指导,督促有关单位对照专项行动重点任务深入查找问题,及时开展整改工作。学校将及时梳理汇总专项行动开展情况,查找问题、完善制度机制和政策举措,形成专项总结报告,报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8月22日至8月31日)
- (四)随机抽查阶段。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将组织专门力量,随机抽查学校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各相关单位要认真做好抽查各项准备工作。(9月1日至12月底)

#### 四、工作要求

-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单位要深刻理解把握新时代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重大意义,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的教育方针纲举目张作用,切实加强和改进贯彻落实工作,以实际行动和成效践行"两个维护"。
-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切实发挥职能作用,切实扛起主体责任,抓好本单位负责的专项行动工作。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担起责任,做到亲自抓,确保专项行动取得扎扎实实的效果。对工作落实不到位、自查整改不力的单位,将严肃追究责任。
- (三)积极稳妥推进。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专项行动任务要求和时间表,加强对师生的宣传教育和引导,切实防范化解可能出现的风险隐患,推动学校将党的教育方针有效融入改革发展、日常管理等项工作中,不断增强贯彻落实的科学性有效性。

(四)认真总结报送。由6项重点任务牵头单位负责,协商相关配合单位,按照工作要求,对6项重点任务逐条逐项进行认真自查,总结经验做法,查找短板弱项,针对突出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形成总结报告,要求文字精练,重点是存在问题及完善措施(格式见附件),并经本单位负责人审核后,于9月1日前报送党政办公室(临潼校区行政楼222室)。

(联系人: 黄鹏飞, 联系电话: 18829598335)

附件: 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专项行动重点任务自查清单

#### 附件

# 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专项行动重点任务自查清单

## 重点任务 1:

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重点梳理把学习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纳入学校各级党组织学习、组织生活和教师培训研讨等情况,推动党的教育方针成为师生员工耳熟能详、自觉运用的日常规范。

- 1.经验做法(工作开展情况):
  - . . . . .
- 2.短板弱项(存在的问题):
  - (1).
  - (2).
  - (3).

. . . . .

- 2.完善措施(整改措施):
  - (1).
  - (2).
  - (3).

• • • • •